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7樓

承辦人：黃子萱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4357

傳真：(02)29601986

電子信箱：AM1009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人考字第113082237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3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CJBBWE)

主旨：修正「新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約聘僱與非編制人員服
務評量要點」部分規定，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旨揭要點修正總說明、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規定各1
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新北市烏來區公所

副本：

